**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含數據科學與數學教育碩士班）**

**學生學習成果發表獎勵要點**

105年10月11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8年08月01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鼓勵本系學生發表學習成果，以提升學生學習風氣，特訂定「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含數據科學與數學教育碩士班）學生學習成果發表獎勵要點」，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獎勵方式為頒發獎狀。

三、獎勵範圍如下：本系開設大學部必、選修科目之學習成果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本系大學部在學學生。

五、申請日期：每學期學習成果發表日二週前向本系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申請方式：申請班級或申請學生應檢具申請表及公告各1份，由任課教授（指導教授）列冊向本系提出申請。

七、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含數據科學與數學教育碩士班）**

**學生學習成果發表獎勵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姓名 | 學號 | 姓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年　　級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科　　目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發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間：　　　～　　　 |
| 發表地點：　　　　教室 |
| 發表形式：□書面作業或報告資料展示□壁報展示□口頭報告□其他 |

任課教授： **（簽章）**

系 主 任： **（簽章）**

團體版

**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含數據科學與數學教育碩士班）**

**學生學習成果發表公告**

科目/主題：○○○○○○

開課班級：○○○○○○

指導教授：○○○教授

時 間：○○○ 年 ○ 月 ○ 日（星期○） ○午 ○○ 時開始

地 點：本校行政大樓○樓○○○教室

聯絡電話：分機1913（系辦公室電話）

中華民國 ○○○ 年 ○ 月 ○ 日

**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（含數據科學與數學教育碩士班）**

個人版

**學生學習成果發表公告**

科目/主題：○○○○○○

發 表 人：○○○○○○

指導教授：○○○教授

時 間：○○○ 年 ○ 月 ○ 日（星期○） ○午 ○○ 時開始

地 點：本校行政大樓○樓○○○教室

聯絡電話：分機1913（系辦公室電話）

中華民國 ○○○ 年 ○ 月 ○ 日